

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选聘审计服务机构项目  
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WSHH-ZB-2026-20)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 一、招标条件

本文山州绿色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选聘审计服务机构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5万元, 招标人为文山州绿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选择1家会计师事务所为文山州绿色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提供审计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文山州绿色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选聘审计服务机构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文山州绿色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选聘审计服务机构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提供(2023-

2025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



告（如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书面声明函；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5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2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

②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5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2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提供相应承诺书，如查询到成交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取消成交资格）

2.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申请人须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需具备财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且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②人员要求：财务专业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且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如为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情况说明。

2.3其他要求：

（1）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成交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取消成交资格）。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2.4 本次采购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5.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5.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10%。

2.5.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注：

①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容为判定标准。②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③残疾人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提供财政部或民政部或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具的证明资料为判定标准。④供应商满足以上任意一项给予价格10%的扣除，以上政府采购政策不得叠加。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03月26日 09时00分到2026年04月07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09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文山市藤子寨清香岭居小区40栋-3号）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1月09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文山市藤子寨清香岭居小区40栋-3号）

## 七、其他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选聘审计服务机构项目已经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采购单位为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金来源：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委托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诚邀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与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WSHH-ZB-2026-20

2、项目名称：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选聘审计服务机构项目

3、项目概况：选择1家会计师事务所为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提供审计服务。

4、采购预算金额：42.7万元。

5、服务期限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出具符合债券发行监管要求的审计报告之日止。

6、服务质量要求：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云南省和地方的相关规定，客观、公正，认真地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并及时按招标人要求完成财务审计服务工作，全面履行《委托合同》及服务承诺，审计报告的编制应当以经过核实的审计证据为依据，做到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具有建设性，并体现重要性原则。审计报告满足公司债券发行监管要求，通过监管问询反馈。本项目审计服务工作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确保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满足业主方要求。

7、采购内容：

7.1 鉴于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债券工作，对文山州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7.2 按照特殊目的编制，对2024年12月31日的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2023-2025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书面声明函；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5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2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

②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5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2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

文件（新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提供相应承诺书，如查询到成交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取消成交资格）

2.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申请人须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需具备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且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②人员要求：财务专业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且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如为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情况说明。

2.3其他要求：

（1）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成交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取消成交资格）。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2.4本次采购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5.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5.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10%。

2.5.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注：

①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容为判定标准。②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③残疾人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提供财政部或民政部或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具的证明资料为判定标准。④供应商满足以上任意一项给予价格10%的扣除，以上政府采购政策不得叠加。

### 三、报名及磋商文件的获取

3.1报名时间：2026年3月26

日至2026年4月7日，每天09时00分至11时30分，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报名函（格式见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资格要求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到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报名成功的单位领取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资料不齐或没有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投标。

地点：文山市藤子寨清香岭居小区40栋-3号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 4月9 日09时00分，

2、地点为：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文山市藤子寨清香岭居小区40栋-3号）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本次招标采购的相关信息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一）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的形式：现金缴纳或银行转账；

2、保证金的金额：肆仟元整（¥：4000.00元）；

现金缴纳：

缴纳截止时间：2026年 4月9 日09时00分

缴纳地址：文山市藤子寨清香岭居小区40栋-3号

银行转账：

公司名称：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分行

账 号：860011010000317486

联系电话：0876-2662429

未按时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3、保证金退还

3.1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5个日历天（节假日顺延）由代理公司退还。

3.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并送交代理公司备案后5个日历天（节假日顺延）由代理公司退还。

3.3流标、废标项目经项目相关部门确认后，5个日历天内由代理公司退还。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文山州绿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开化北路106号

联 系 人：冯老师

电 话：1518712656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藤子寨清香岭居小区40栋-3号

联 系 人：王恩虎

电 话：0876-2662429

电子邮件：59468009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恩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 报名函

文山弘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信息，  
并将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内参与投标。

项目名称	
磋商申请人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磋商申请人开户银行	
磋商申请人银行账号	
法人代表姓名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经办人或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和QQ邮箱	

磋商申请人（盖章）：

年 月 日